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于2018年3月7日通知全体持有人，于2018年3月12日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代表共416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3540万份，占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99.22%。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3540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已于2018年1月12日、2018年1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1月1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由管理委员会负责进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计划由9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

表决结果：同意3540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郭友金先生、杨瀛亮先生、韩小英女士、张承明先生、李琼伟女士、代龙昌先生、关红昌先生、杨锦玉女士、周家健先生为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3.01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郭友金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3492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8.64%；

3.02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杨瀛亮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3501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8.90%；

3.03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韩小英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 3478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8.25%；

3.04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张承明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3494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8.70%；

3.05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李琼伟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 3446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7.34%；

3.06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代龙昌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3512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9.21%；

3.07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关红昌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3488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8.53%；

3.08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杨锦玉女士

表决结果：同意 3405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6.19%；

3.09 管委会委员候选人周家健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 3311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93.53%；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持有人大会授权管理委员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4、负责与专项财务顾问的对接工作；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 7、决定购买、出售员工持有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9、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须由持有人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持有人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540 万份，占出席本次持有人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5 日